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2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5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4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5
十二、其他说明.....	25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5
(二) 其他.....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8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主要职责：

（一） 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委托，依法统一行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森林草原和测绘领域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

（二） 负责市级规划和自然资源违法案件调查处理。

（三） 组织开展交叉执法、异地执法，协调处理跨行政区域问题。

（四） 依法纠正违反城乡规划法规、越权审批行为。

（五） 参与承办案件听证会的举证工作。

（六） 承担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副处级建制，公益一类，核定财政拨款事业编制134名，设队长1名（副处级），副队长4名（正科级）；内设机构领导职数15正（正科级）15副（副科级）。内设15个科室（办公室、财务科、法制科、综合行政执法一中队、综合行政执法二中队、综合行政执法三中队、综合行政执法四中队、城区行政执法一中队、城区行政执法二中队、城区行政执法三中队、城区行政执法四中队、尧都行政执法一中队、尧都行政执法二中队、行政执法机动督查一中队、行政执法机动督查二中队）。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30.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03.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86	303.8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171.95	1012.43	159.52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68.28	1358.29	9.99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9.11	159.1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33.70	本年支出合计	3003.20	2833.70	169.51
上年结转	169.51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3003.20	支出总计	3003.20	2833.70	169.51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833.70	2730.70	103.00				169.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86	303.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86	303.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52	67.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83	166.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51	69.5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2.43	909.43	103.00				159.5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09.43	909.43					159.52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09.43	909.43					159.5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00		103.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03.00		103.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58.29	1358.29					9.9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58.29	1358.29					9.99
2200150	事业运行	1338.19	1338.19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0.10	20.10					9.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11	159.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11	159.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11	159.11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03.20	1801.17	1202.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86	303.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86	303.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52	67.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83	166.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51	69.5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71.95		1171.9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68.95		1068.95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68.95		1068.9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00		103.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03.00		103.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68.28	1338.19	30.0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68.28	1338.19	30.09
2200150	事业运行	1338.19	1338.19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0.09		30.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11	159.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11	159.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11	159.11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30.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03.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86	303.8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171.95	1068.95	103.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1368.28	1368.28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9.11	159.1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33.70	本年支出合计	3003.20	2900.20	103.0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69.51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9.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3003.20	支出总计	3003.20	2900.20	103.0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30.70	1801.17	929.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86	303.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86	303.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52	67.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83	166.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51	69.5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9.43		909.43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09.43		909.4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09.43		909.4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58.29	1338.19	20.1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58.29	1338.19	20.10
2200150	事业运行	1338.19	1338.19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0.10		20.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11	159.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11	159.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11	159.11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01.17	1637.54	163.63
工资福利支出		1569.54	1569.54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36.80	536.80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65.46	65.46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01.68	501.6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66.83	166.83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9.51	69.5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7.76	57.76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2.38	12.38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59.11	159.11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17	5.54	163.63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4		5.84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4.00
咨询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手续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4.0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		12.00
维修(护)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租赁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5.59		5.59
专用材料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劳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0		9.90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8		28.8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16		48.1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0	5.54	18.7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46	62.46	
退休费	离退休费	61.98	61.98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48	0.48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3.00
103	非税收入	103.00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3.00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3.0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3.00		10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3.00		103.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00		103.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03.00		103.00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200150	事业运行		2200150	事业运行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5.59	5.5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8.16	48.16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16	48.16		
合计	53.75	53.75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69.51	169.51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169.51	169.51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169.51	169.51		
办公设备购置	9.99	9.99		
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执法专项费用(违法建设工程造价评估费)	26.95	26.95		
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执法专项费用(违法实地测绘费)	132.57	132.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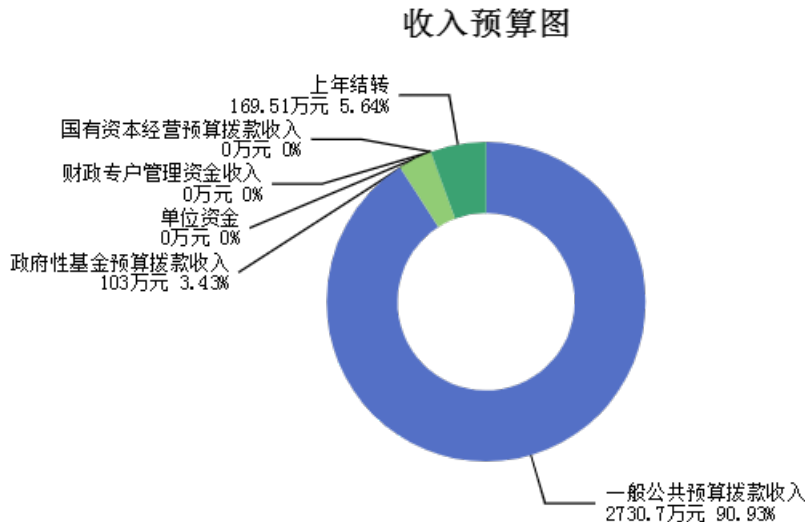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3,003.2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833.70万元，上年结转169.51万元，比上年增加609.96万元，增加25.49%，主要原因是1、基本支出增加261.59万元：人员经费增加276.47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补充绩效工资（基础性绩效工资），退休人员增加退休补贴；公用经费减少14.88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7人；2、项目支出总计增加348.37万元：上年结转项目169.51万元，本年项目增加178.86万元。；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3,003.20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833.70万元，上年结转169.51万元，比上年增加609.96万元，增加25.49%，主要原因是1、基本支出增加261.59万元：人员经费增加276.47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补充绩效工资（基础性绩效工资），退休人员增加退休补贴；公用经费减少14.88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7人；2、项目支出总计增加348.37万元：上年结转项目169.51万元，本年项目增加178.86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3,003.20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730.70万元，占90.9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03.00万元，占3.4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169.51万元，占5.64%。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3,00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01.17万元，占59.98%；项目支出1,202.04万元，占40.0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003.20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00.2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03.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833.7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69.51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3.86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171.95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368.2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9.11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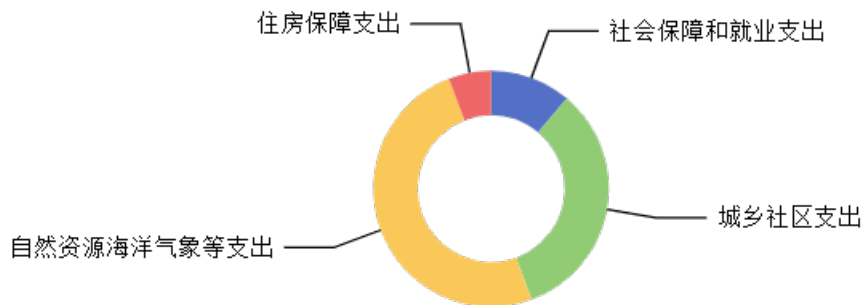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730.70万元，比上年增加446.46万元，增加19.55%。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730.7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3.86万元，占11.13%；城乡社区支出909.43万元，占33.3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358.29万元，占49.74%；住房保障支出159.11万元，占5.8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801.1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37.54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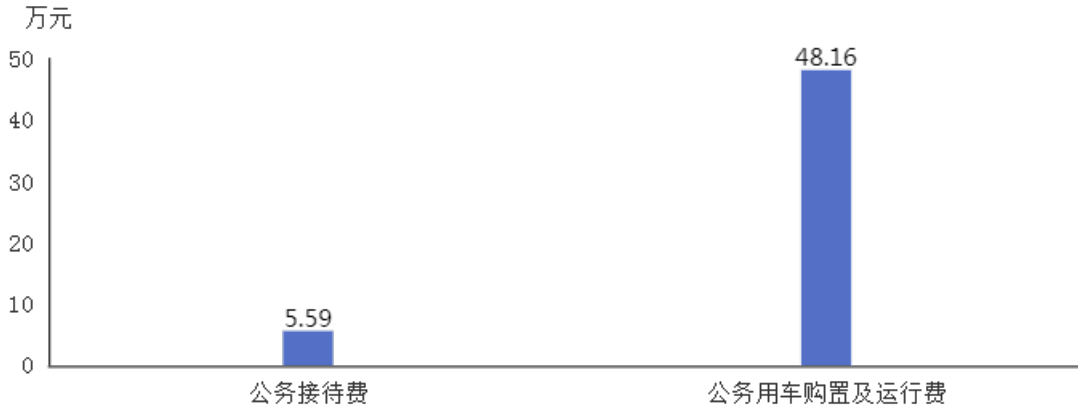
公用经费163.6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印刷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电费、维修(护)费、咨询费、福利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差旅费、手续费、租赁费、水费、劳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53.75万元比2022年同口径减少1.09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财政部门要求压减2%。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5.59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1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8.16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9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我单位为全额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015.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2.2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983.65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5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929.53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2023年度，我单位共5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按照要求，我单位已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2023年度整体目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在市局坚强领导下，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任劳任怨，扎实工作，深刻认识全面推进行政执法、全面落实依法行政工作职责，紧紧围绕执法职能，依法统一行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森林草原和测绘领域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为全市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执法领域勘测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32,900		年度资金总额:		1,244,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区)财政		3,732,900		市(区)财政资金		1,244,3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临汾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临编发〔2021〕26号)中关于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的职责规定,开展土地、矿山、月度季度卫片图斑实测、地下矿产井下测量、林业图斑测绘作业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临汾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临编发〔2021〕26号)中关于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的职责:(一)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委托,依法统一行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森林草原和测绘领域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二)负责市级规划和自然资源违法案件调查处理。(三)组织开展交叉执法、异地执法、协调处理跨行政区域问题。(四)依法纠正违反城市规划法规、越权审批行为。(五)参与承办案件听证会的举证工作。(六)承担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依法统一行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森林草原和测绘领域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提供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预算批复,按实际业务量申请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p>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顺利开展依法统一行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森林草原和测绘领域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依法打击、震慑各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逐步提升群众满意度和认可度。</p> <p>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顺利开展依法统一行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森林草原和测绘领域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依法打击、震慑各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逐步提升群众满意度和认可度。</p>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卫片图斑	≥18km ²	数量指标	土地卫片图斑	≥18km ²		
			露天矿产	≥8.93km ²		露天矿产	≥8.93km ²		
			煤矿测绘面积	≥140km		煤矿测绘面积	≥140km		
			林业图斑	≥3.08km ²		林业图斑	≥3.08km ²		
		质量指标	国家标准	达标	质量指标	国家标准	达标		
	时效指标	测绘测量	及时	时效指标	测绘测量	及时			
	成本指标	图斑测绘	10000元/km ²	成本指标	图斑测绘	10000元/km ²			
		煤矿测绘	6744元/km		煤矿测绘	6744元/km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划和自然资源环境	明显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规划和自然资源环境	明显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建立长效机制	完善	可持续发展指标	建立长效机制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电话:	联系电话:	13610680000	填报日期:	20221111101903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1,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1,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1,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1,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省委和市委关于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有关精神,按照中共临汾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临编发〔2021〕26号)要求,成立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依法行使自然资源等相关领域行政执法职能,为避免影响执法队正常执法工作的开展,特储备办公设备购置项目,以改善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办公条件,进一步提高执法效率。							
立项依据		因单位办公设备老化,降低了工作效率,影响到正常办公,购置新办公设备后可提高工作效率、节约工作成本、完善执法过程证据留痕、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晋财资〔2014〕38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省级行政单位资产配置标准(试行)》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因单位办公设备老化,降低了工作效率,影响到正常办公,购置新办公设备后可提高工作效率、节约工作成本、完善执法过程证据留痕、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晋财资〔2014〕38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省级行政单位资产配置标准(试行)》的通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单位日常工作需要,在年末完成购置。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预算批复,结合单位实际需要按照相关规范开展办公设备购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执法及办公设备购置及时,提高工作效率。			执法及办公设备购置及时性,提高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	≥34个	数量指标	照相机	2个		
						图书	1批		
						复印机	1台		
						执法记录仪	30个		
		质量指标	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购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购置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设备平均成本	≤5912元	成本指标	设备成本	≤591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经济效益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执法效率	显著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执法效率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草原违法案件查处率	显著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自然资源综合执法违法案件发生率	明显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部门满意度	≥98%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史军	联系电话:	13610680000	填报日期:	20221214174533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业务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		3,270,000		市县（区）财政		1,030,00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依法行使自然资源等相关领域行政执法职能。在开展工作中涉及到的办公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咨询费、租赁费、培训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予以财政支持，保障执法工作正常开展。							
立项依据		中共临汾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临编发〔2021〕2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自然资源行政处罚办法》和《自然资源执法监督规定》，应将自然资源保护、开发、利用等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保障自然资源业务监督和执法督查检查工作的财政资金支持，确保自然资源执法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市局下达任务目标开展此项目。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预算批复，按实际开展工作产生经费情况申请经费并按照相关支付制度予以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开展经费以及巡查车辆的正常运行，顺利开展综合执法工作，严格打击各类违反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森林草原和测绘领域法律法规行为，加大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力度等。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开展经费以及巡查车辆的正常运行，顺利开展综合执法工作，严格打击各类违反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森林草原和测绘领域法律法规行为，加大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车辆数量	21辆	数量指标	执法车辆数量	21辆		
			执法办案数量	≤45个		执法办案数量	≤45个		
		质量指标	车辆运行率	100%	质量指标	车辆运行率	100%		
			业务水平及执法能力	显著提升		业务水平及执法能力	显著提升		
		时效指标	违法案件查处时效	及时有效	时效指标	违法案件查处时效	及时有效		
	成本指标	市内出差住宿标准	≥200元/天	成本指标	市内出差住宿标准	≥200元/天			
		市内出差伙食补助标准	70元/天		市内出差伙食补助标准	70元/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执法效率	显著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执法效率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自然资源综合执法领域违法案件发生率	明显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自然资源综合执法领域违法案件发生率	明显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史军	联系电话：	13610680000	填报日期：	20221110163058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违法建设拆除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50,000		市县（区）财政资		1,3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临汾市人民政府2019年起在市区开展靓城提质“三大行动”“三拆”行动，主要拆除违章建筑、拆除不必要的围挡围墙、拆除有碍观瞻的建筑。违法建设拆除专项经费是为了巩固靓城提质“三拆”成果而实施的项目。							
立项依据		一、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的主要职责：（一）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委托，依法统一行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森林草原和测绘领域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四）依法纠正违反城市规划法规、越权审批行为。”（临编发〔2021〕26号）二、深入开展靓城提质“三拆”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违法建设拆除专项经费是为了巩固靓城提质“三拆”成果而实施的项目，靓城提质“三拆”行动的开展，将会进一步改善城市面貌，提升城市品质，推进临汾市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市政府靓城提质工作的要求，配合市区精品示范街的打造，有序开展市区靓城提质“三拆”行动，同时根据相关采购制度，完善相关采购手续，依据财政要求支付拆除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预算批复，按实际发生支出并结合非税收入进度申请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根据市政府靓城提质工作专班的安排确定拆除工程量；2、根据预估工程量，完善采购手续，签订拆除合同；3、根据合同按期支付费用，保障业务开展；4、杜绝新增违法建设。				1、根据市政府靓城提质工作专班的安排确定拆除工程量；2、根据预估工程量，完善采购手续，签订拆除合同；3、根据合同按期支付费用，保障业务开展；4、杜绝新增违法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除违法建设面积	≤450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拆除违法建设面积	≤45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拆除标准	安全彻底拆除	质量指标	拆除标准	安全彻底拆除		
		时效指标	违法建设拆除时效	及时	时效指标	违法建设拆除时效	及时		
		成本指标	购买服务平均成本	≤30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购买服务平均成本	≤30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建设查处率	显著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建设查处率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形成拆违治乱社会氛围	基本形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形成拆违治乱社会氛围	基本形成			
		建立违建查处长效机制	完善		建立违建查处长效机制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史军	联系电话：	13610680000	填报日期：	20221110151958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违法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0-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779,200	年度资金总额:	6,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779,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临汾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临编发〔2021〕26号)中关于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综合行政执法队的职责规定,开展违法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作。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临汾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临编发〔2021〕26号)中关于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综合行政执法队的职责:(一)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委托,依法统一行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森林草原和测绘领域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二)负责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违法案件调查处理。(三)组织开展交叉执法、异地执法、协调处理跨区域问题。(四)依法纠正违反城市规划法规、越权审批行为。(五)参与承办案件听证会的举证工作。(六)承担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依法统一行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森林草原和测绘领域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提供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预算批复,按实际业务量申请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顺利开展依法统一行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森林草原和测绘领域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依法打击、震慑各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逐步提升群众满意度和认可度。				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顺利开展依法统一行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森林草原和测绘领域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依法打击、震慑各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逐步提升群众满意度和认可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违法建设项目	72个	数量指标	违法建设项目	72个
		质量指标	国家标准	达标	质量指标	国家标准	达标
		时效指标	测绘测量	及时	时效指标	测绘测量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规划和自然资源环境	显著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规划和自然资源环境	显著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长效机制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长效机制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史军	联系电话:	13610680000	填报日期:	20221111103155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止2022年底，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拥有车辆21辆，原值210.4194万元。

2、房屋情况：

我单位无房屋。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我单位固定资产总值750.767万元，除车辆原值以外的其他国有资产总值540.3476万元。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

（二）其他

我单位无其他需公开的事项。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1〕34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 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

省委各部委,省直各委、办、厅、局,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各民主党派,省委监委,省法院,省检察院,各有关单位,各市财政局:

为进一步规范和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工作,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102号)和《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我省实际,制定《山西省政府

— 1 —

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以下简称《目录》),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一、本《目录》规定了各部门可以施行政府购买服务事项范围。对纳入《目录》且已有预算安排的服务事项,应依法依规实施购买服务,坚持费随事转原则,避免出现部门花钱购买服务的同时,部门及所属相关事业单位人员和设施闲置、经费不减。

二、坚持先有预算安排、后购买服务原则。各部门不得将本《目录》中的服务事项作为申请财政预算的依据。已纳入《目录》但未安排预算的服务事项,不得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三、省直各有关部门应在本《目录》范围内,结合社会经济发展、部门(行业)特点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要求,在充分征求市、县两级部门意见的基础上,提出增设第四级目录的建议,报省财政厅审定后作为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统一印发,并根据工作实际适时调整。

四、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实行省级统一管理。市、县两级因工作需要可在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基础上对所需购买具体的服务内容予以细化。

五、2021年8月6日前,省直各部门应完成本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即第四级目录)的编制建议工作;8月底前,省财政厅完成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发布工作。原分级分部门编制的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自2021年9月1日起全部废止。

六、纳入《目录》的服务事项,在采购环节应按照《政府采购品

目分类目录》中的有关品目填报政府采购计划、选取评审专家和进行信息统计。

附件：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附件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2			公共安全情况监测服务
A0103			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2		教育公共服务	
A0201			课程研究与开发服务
A0202			学生体育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3			校园艺术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4			教学成果推广应用服务
A0205			国防教育服务
A0206			校外实践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7			中小学课后服务
A0208			中小学体（美）育教育教学服务
A0209			青少年教育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1			就业指导服务
A0302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3			创业指导服务
A0304			人才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1			儿童福利服务
A0402			基本养老服务
A0403			社会救助服务
A0404			扶贫济困服务
A0405			优抚安置服务
A0406			残疾人服务
A0407			法律援助服务
A0408			医保经办服务
A05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A0501			传染病防控服务
A0502			地方病防控服务
A0503			应急救治服务
A0504			食品药品安全服务
A0505			特殊群体卫生健康服务
A06		生态保护和 环境治理服务	
A0601			生态资源调查与监测服务
A0602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服务
A0603			碳汇监测与评估服务
A0604			废弃物处理服务
A0606			环境保护成果交流与管理服务
A0607			农业农村环境治理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3			科技交流、普及与推广服务
A0704			区域科技发展服务
A0705			技术创新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1			文化艺术创作、表演及交流服务
A0802			群众文化活动服务
A0803			文物和文化保护服务
A0804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服务
A09		体育公共服务	
A0901			体育组织服务
A0902			体育场馆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1			城乡社区治理服务
A1002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4			人民调解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6			公证服务
A11		城乡维护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101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 公共服务	
A1201			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服务
A1202			农业资源与环境保护服务
A1203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
A1204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5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6			品种保存和改良服务
A1207			公益性农机作业服务
A1208			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
A1209			渔业船舶检验监管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1			林区管理服务
A1212			水利设施养护服务
A13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A1301			水路运输保障服务
A1302			交通运输社会监督服务
A1303			轨道交通应急演练服务
A1304			道路养护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服务	
A1401			防灾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2			防灾救灾技术指导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403			防灾救灾物资储备、供应服务
A1404			灾害救援救助服务
A1405			灾后防疫服务
A1406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407			灾害风险普查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4			公共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7			行业投诉处理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702			检验检疫检测及认证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4			气象服务
A1705			施工图审查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2			农村金融发展服务
A1803			展览服务
A1804			区域地名管理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6			政务服务窗口受理服务（仅限集中受理事项）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B	政府履职 辅助性服务		
B01		法律服务	
B0101			法律顾问服务
B0102			法律咨询服务
B0103			法律诉讼及其他争端解决服务
B0104			见证及公证服务
B02		课题研究和 社会调查服务	
B0201			课题研究服务
B0202			社会调查服务
B03		会计审计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0301			会计服务
B0302			审计服务（仅限非审计部门）
B0303			审计辅助服务（仅限审计部门）
B04		会议服务	
B0401			会议服务
B05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501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6		工程服务	
B0601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B0602			工程监理服务
B0604			工程验收服务
B07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B0701			评审服务
B0703			评估服务
B0704			评价服务
B08		咨询服务	
B0801			咨询服务
B09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B0901			机关工作人员技术业务培训服务
B0902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B10		信息化服务	
B1001			机关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1002			数据处理服务
B1003			网络接入服务
B1005			信息化系统使用服务
B11		后勤服务	
B1101			维修保养服务
B1102			物业管理服务
B1103			安全服务
B1104			印刷和出版服务
B1105			餐饮服务
B1106			公务用车租赁服务
B1107			公务车驾驶服务
B12		其他辅助性服务	
B1201			翻译服务
B1202			档案管理服务
B1203			外事服务
B1204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服务
B1205			内刊编印服务
B1206			内部影音制作服务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山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年7月8日印发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